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的通知要求，我局认真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的安排使用进行了整体评价，形成以下的绩效评价情况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度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295.46万元，其中湘财预[2021]352号文件下达资金159.76万元，湘财预[2021]261号文件下达资金8.7万元，湘财预[2022]97号文件下达资金57万元，湘财预[2022]125号文件下达资金60万元，湘财预[2022]129号文件下达资金10万元。

2022年中央下达我县的总体绩效目标为专项用于支持基层开展公共文化服务和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鼓励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和服务效能，引导群众文化消费，支持农村电影放映、农村信息共享工程、送戏曲进乡村等农村文体活动、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设施配置以及农家书屋阅读推广活动等。

1. 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省内资金共计93.94万元，省财政下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省级配套资金93.94万元（湘财预[2021]352号文件下达资金93.94万元）主要绩效目标是专项用于支持文化信息共享工程、农村电影放映、农村文化活动（送戏曲进乡村等）、农村体育活动以及农家书屋阅读推广活动等。

县级安排资金31.44万元用于文旅宣传片制作及体育馆场馆灯光音响及显示屏安装。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我局2022年共收到上级拨付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389.9万元，县级资金31.44万元，共计420.8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1.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2年度已完成专项资金预算资金319.36万元，执行率76%。专项资金执行情况如下：

（1）送戏下乡预算专项资金57万元，执行资金57万元，执行率100%。

（2）文化体系（一般项目）预算专项资金60万元（少数民族运动会体育馆改造），县级安排4.52万元，执行资金64.52万元，执行率100%。

（3）绩效奖励预算专项资金18.7万元，县级安排26.92万元（文旅宣传片制作及民间艺术之乡等），计45.62万元，执行资金40.62万元，执行率89.04%。尚有5年行动奖补资金项目目前正在实施，资金5万元未支付，预计2023年5月实施完成，

（4）农村文化建设预算专项资金253.7万元（农村电影放映、送戏曲进乡村、乡村文化活动、文化体育器材购置等），执行资金157.22万元，执行率62%。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规范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公共文化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和国家有关法律制度规定，做到了项目资金专项核算，支出中涉及政府采购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2年我局公共文化服务专项资金的年初目标是：组织农村公益电影放映3540场 ，完成送戏下乡任务114场 ，完成送戏曲进乡村64场，开展乡村文艺活动7场，组织文艺队伍3支，文化基础设施设备配置及维修11处，为66个村配置篮球架、乒乓球桌、室外健身器材（十件套）等体育设施设备，制作文旅宣传推广片1个，完成非遗申报等工作，最大限度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2022年我县公共文化服务专项资金实际完成情况是：组织农村公益电影放映3540场 ，完成送戏下乡任务114场，完成送戏曲进乡村64场，开展乡村文艺活动7场，组织文艺队伍1支，文化体育基础设施设备配置及维修12处，目前已为54个村配置篮球架、乒乓球桌。室外健身器材（十件套）等体育设施设备，（目前正挂网招标，预计2023年5月完成）制作文旅宣传推广片1个。完成了非遗申报等工作，最大限度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指标1、全县预计组织完成电影放映3540场，实际全年共完成放映3540场，达到预期的指标值。

指标2、全年预计完成送戏下乡任务114场 ，实际完成114场，达到预期的指标值。

指标3、全年预计完成组织文艺队伍3个，实际组建乡村文化业余活动队伍1支，尚到预期的指标值，预计2023年5月完成。

指标4、全年预计完成送戏曲进乡村64场，实际完成64场，达到预期的指标值。

指标5、全年预计完成文化基础设施设备配置及维修等11个，实际完成12个，达到预期指标值。

指标6、全年预计完成开展文艺活动7场，实际开展文艺活动7场，达到预期指标值。

指标7、全年预计完成配置文化体育设施设备件数120件，实际已完成86件篮球架及乒乓球桌的安装及发放，室外健身器材40套购置及安装预计今年5月全部完成。

指标8、全年预计完成文旅宣传片制作1个，实际完成1个，达到预期指标值。

指标9：全年预计完成非遗申报及新建居民小区已建设图书馆与文体活动室社会化后续服务管理创新，已达到预期指标值。

(2)成本指标。

指标1、农村电影放映补助经费49.56万元。

指标2、送戏下乡补助经费57万元。

指标3、组织文艺队伍经费5万元。

指标4、送戏曲进乡村补助经费25.6万元。

指标5、体育馆维修改造等文化体育基础设施设备配置及维修124.52万元。

指标6、开展文艺活动补助经费15.9万元。

指标7、配置文化体育设施设备98.54万元。

指标8、制作文旅宣传片35.62万元。

指标9、开展艺术之乡申报及购置人流计数器等10万元。

1.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指标1、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发展。加强对已注册登记备案的群众文艺团体及乡村业余文艺团队的扶持与指导。每年安排一定的资金用于群众文艺团体的音响设备添置和服装道具购买，为群众文艺团队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资金保障。对群众文艺队在节目创编及文艺骨干培训等方面给予重点扶持，在县文化馆、老年大学、瑶家火塘、江华七小等地举办了盘王大歌、民族舞蹈、平地瑶歌等一系列免费培训班，不断号召江华县广大文旅志愿服务者对群众文艺团体进行免费艺术辅导及培训，为群众文艺团体提供多方面扶持。在县民族文化宫、文化公园、社区广场、艺术学校及各乡镇文化广场等地举办扶持群众文艺团体专场汇报演出,在各类文艺演出和文化活动中优先提供登台表演机会，为群众文艺团体提供多种展示平台。

指标2、维护群众基本文化权力，增加民族自信。组织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1300多次和文旅游志愿服务活动600多次，强化了文明实践功能，推进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融合发展；在全县3A级以上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开展图书阅读推广和文艺演出活动，充分利用书籍、电子借阅机、文化一体机和健身设备器材为游客提供服务；县图书馆、文化馆联合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12场次，县图书馆与县教育局、团县委、新华书店、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开展了以护助少年儿童健康成长，拒绝有害出版物及信息为主题的“绿书签“宣传活动。县文化馆充分利用“非遗进校园”“少儿音乐舞蹈大赛”等活动，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和教育融合，进一步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进校园的常态化机制；推动天河瑶寨、水口水街、桐冲口千年瑶寨、神岗村旅游建设项目宣传，合作开展中医药研学和非遗传承体验活动，促进公共文化机构与旅游公共服务设施资源共建和优势互补；完成了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机构功能融合工作，创新推动县公共图书馆、县文化馆、乡镇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文化与旅游公共服务融合发展工作。全年组织开展戏曲、文艺、非遗、阅读进校园、景区、社区、机关、企业、村寨、活动280余场次，极大的满足了群众文化生活需要；创新打造了“里时光”怀旧书吧新型文化公共阅读空间，不断丰富城乡居民文艺生活。

指标3、满足市民需求，传播瑶文化，得到社会认可。通过走出去、引进来、现场培训、线下培训等方式，目前已培养了800余名综合素质高、组织能力好的文艺骨干，锻造了8000余名植根乡村不走的文艺乡军，文化的种子在村村寨寨生根发芽。我县群众文艺团体多年在广场、公园、乡镇、村寨、社区、企业等地开展文化活动近1000场次，服务观众约45.8万人次。由我县文艺骨干及群众文艺团体共同努力创编的戏剧类作品《瑶歌不老唱千年》被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拟选送参加全国第十九届群星奖复赛，并成功入围决赛、表演队赴天津参加“群星奖”决赛；本土原创节目《打长鼓》、《长在云端的歌》参加湖南省欢乐潇湘音乐汇选拔赛；广场舞《歌唱祖国》、《茉莉花开》被选送参加市里举办的广场舞比赛；精心编排的《赛长鼓》、《龙腾盛世》等一系列原创节目在湖南省少数民族运会迎宾晚会和开幕式中演出。

（2）可持续影响。

指标1、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已实现持续长久良性发展的目标。

指标2、促进民族文化与旅游有机融合发展，已实现持续长久良性发展的目标。

指标3、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已实现持续长久良性发展的目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预计指标值≧95%，通过调查，达到≧98%。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们拟将通过地方政府网公开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并将实际应用情况对照自评结果进行回头看，让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按照要求真正落到基层开展公共文化服务和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鼓励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和服务效能，引导群众文化消费，支持农村电影放映、送戏曲进乡村等农村文体活动、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设施配置以及农家书屋阅读推广活动等工作的实处。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要强化管理，提高业务人员能力。在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的基础上，大力推荐业务人员和文艺团队更进一步学习。通过组织广大文旅志愿者及专业文艺工作者，对群众文艺团体进行业务培训，提升群众文艺团体的业务素质，强化群众文艺团体队伍建设。

要加大投入，建设文化基础设施。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是发展基层文化事业的关键，是群众参与文化活动的重要载体。要进一步完善提质基层文化基础设施，搭建城乡文化平台，提高文化阵地建设水平，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推进数字化建设，创新文化服务方式。充分发挥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优势，利用公共数字文化项目和资源，为群众文艺团体提供数字阅读、文化课程、公共信息等服务，打破时空限制，为群众文艺团体提供多种学习渠道和展示平台。充分发挥群众的主体性作用，激发群众文艺团体积极性。

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2023年4月28日